

##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1年10月23日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其中，独立董事赵登平先生、万勇先生、孟红女士和董事姜庆明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刊登在2021年10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。

2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》；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刊登在2021年10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。

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》刊登在2021年10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董 事 会

2021年10月26日